

神想要您得救！

神对您的期望

神，宇宙万物的创造者，想要您和我们都得救。我们怎么知道这是神的期望呢？圣经是这么告诉我们的“祂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提摩太前书2:4）。这是条伟大的信息。

神对您的爱

是什么样的力量使得神想要我们得救，要我们的罪得到赦免呢？乃是神对我们的大爱。“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马书5:8）。您是否也曾读过或者听过约翰一书4:9节的信息呢？“神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着他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

神对您的恩典

我们是否可以下结论说因着神的恩典才使我们的得救成为可能呢？当然可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这并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以弗所2:8）；显然，若不是因为神的恩典，人类不可能有机会得救。那么什么是恩典？恩典就是“无功而受禄”——是一种我们不配得到以及无法去赚取的恩慈。因着神的恩典我们得到了我们本不配得到的。我们是否有可能赚得我们的救恩？当然不行！我们是否可以凭借良好的道德品行而得救？永远都不可能！那么我们是否能够为自己制定出一个“善行清单”，从而通过这些善行使我们得救呢？答案依旧是否定的！

神为您提供的主

这是新约圣经为我们描绘的“画面”：神，因着祂对世人的爱，愿意人人都得救。因此，按着神的恩典，祂差派祂的爱子降世。神差派耶稣来到世间的目的又是什么呢？“「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

魁”（提摩太前书1:15）。为什么神的爱子在道成肉身之后会被取名为“耶稣”呢？因为“耶稣”的意思就是“救主”。正如我们在马太福音1:21节中读到的那样，“他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

人类最迫切的需要

圣经对于罪的教导是浅显易懂的。您知道什么是罪吗？圣经说罪就是“违背律法”或者是“干犯律法”（约翰一书3:4）。也就是说，“一个罪人”就是一个触犯了神的律法的人。那么哪些人又是在神眼中被视为罪人的呢？圣经对于这个问题的解答是简单扼要，不会引起误解的，“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马书3:23）；

人类最迫切的需要是从罪中得到拯救。正如您所看到的那样，罪导致人与神隔绝，“但你们的罪孽使你们与神隔绝；你们的罪恶使他掩面不听你们”（以赛亚书59:2）。犯罪的可怕后果就是与天上的神隔绝。

这种情况是不是把你我都置于一个无望的境地呢？的确如此，没有耶稣，我们的确没希望；但是藉着耶稣，我们却是希望的！还记得，耶稣降世的目的是为了拯救罪人吗？耶稣又是如何做到的？乃是通过甘心乐意地将自己牺牲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宝血为要叫世人的罪得到洗去。藉着耶稣的宝血世人可以白白称义且与神和好。听听圣经是怎么说的，“现在我们既靠著他的血称义，就更要藉著他免去神的忿怒。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藉著神儿子的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罗马书5:9-10）。

那么是否还有别的方式方法同样具有赦罪以及使人神和好的功效呢？没有，耶稣基督是“唯一的道路，唯一的真理，唯一的生命，若不藉着祂没人能够到父

那里去”（约翰福音14:6）。

所有的人都得得救吗？

如果耶稣为所有人的罪付出了代价，那么这是否意味着所有的人都得得救回天家呢？我们来听听耶稣对于这个问题是怎么说的，“「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马太福音7:13-14）。耶稣也提到：“「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马太福音7:21）。

对此您会有什么样的反应？

耶稣邀请所有的人来领受祂所赐的救恩，“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马太福音11:28）。您必须明白神绝对不会强迫任何人接受那藉着耶稣赐给世人的恩典。我们每一个人都有自由选择的权力，要么接受或者拒绝神的恩典、爱以及救恩。神也是通过祂的话语，福音来呼召以及引人归向祂的（帖撒罗尼迦后书2:14；约翰福音6:44-45）。当您我听到了福音之后，是接受相信，还是拒绝不信，选择权都在乎我们自己。您的反应是什么？您是神藉着主耶稣赐予属灵生命以及救恩的接受者呢，还是您是位拒绝不信者？您当怎样行才能得救？

所以为了要得救一个人还是得做一些事情对吗？是的！可是救恩不是一个礼物吗？的确如此（以弗所书2:8）。然而，要得到这个礼物则是有条件的。也就是说只有我们达到了神在圣经中给出的条件，神才会将救恩赐给我们。

新约圣经教导我们我们只有靠着耶稣基督的宝血才能得到我们罪的赦免（以弗所书1:7）。因此问题就变成了，“什么可以赦罪？”答案是“耶稣的宝血”。但是，如果我问的问题是“耶稣的宝血何时赦免人的

神想要您得救

罪?”这就是一个截然不同的问题了。

您或许听过或着读过这样的话：“为了要从罪中得赦，您所要做的事情就是向耶稣祈祷，向祂认罪，并且接受祂进入您的心作您个人的救主。”毫无疑问，这是一个被不计其数的人所接受的广受欢迎的教导。但是您知道吗？这样的教导从没有在圣经出现过，根本就不在圣经里！如果事实果真如此，那么为什么有那么多人支持以及接受这种教导呢？问得好！

事实是，如果一个人花时间查考耶稣基督的新约圣经时，他就会发现以下的行动是人为了要得到耶稣宝血除罪所必需要采取的：

- 听信福音：“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马书10:17）。信心源自于听神的话语。
- 相信神的存在：“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希伯来书11:6）。
- 相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翰福音3:18）。
- 悔改所犯的罪：“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得后书3:9）。“悔改”不仅仅只是口头上说“我错了”，而是改变一个人的心智。在真正的悔改过程中，当一个人犯罪得罪神之后，他会：（1）为自己的所行而懊恼/后悔；（2）心里决志不在重蹈覆辙（也就是他决定改变自己的意愿）；（3）改变以及更新自己的生命。
- 宣认对于耶稣的相信：“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罗马书10:10）。

- 受浸：“现在你为什么耽延呢？起来，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使徒行传22:16）。圣经没有教导一个人得救之后再受浸，也没有教导受浸只是一种单因相信而得救的外在仪式。耶稣自己曾这么说：“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马可福音16:16）。按照耶稣的话，谁能够得救？是哪些只相信的人吗？不是！是哪些只受浸的人吗？也不是！而是那些既相信且又受浸了的人。注意：在新约圣经中，“baptism / 受洗”一词其本意是浸入，完全没入其中，而不是洒水或者点水。
- 继续对基督忠信：“受浸归入基督之后”（加拉太书3:27）绝对不是在基督里之属灵新生命的结束，而是一个开始。受浸之后，一个人还需要过忠实侍奉主的生活。这种生活是通过遵行基督的教导的方式取得的。跟从耶稣绝非儿戏，而是一个终生的交托。

正如我们开始提到的那样，神希望您能得救！现在选择权在您的手中。您是否想要得救？如果您可以在您对圣经的学习以及顺服主的旨意方面可以对您有所帮助的话，请务必与我们联系。

*所有引述之圣经经文都取自中文合和本圣经。
此福音宣传单张英文版作者 Roger D. Campbell.*

新加坡四海圣经学院

120 Boon Lay Drive, Singapore 649924
120 文礼通道, 新加坡 649924
微信: FourSeasCollege
电邮: fsc-chinese@jurongcoc.org
网址: www.fourseas-chinese.org

